

强制清洁生产审核企业信息公开表格式三（“双有”企业）

企业名称	玉环和捷金属表面处理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黄裕汉	
企业所在地址	玉环市干江滨港工业城					
使用（排放）有毒有害原料情况						
使用物质名称	数量	用途		排放物质名称	浓度	数量（t/a）
盐酸	128	原料	废气	氯化氢（mg/m ³ ）	4.175	0.09825
硫酸	18.5			硫酸雾（mg/m ³ ）	6.11	0.01275
磷化液	52			非甲烷总烃（mg/m ³ ）	9.335	0.19375
亚硝酸钠	7		废水	废水量	21000	18000
片碱	10			生活污水	2400	2400
		化学需氧量		/	11	
		悬浮物		/	8	
			固废	危险化学品废包装物	/	0.9825
				废酸液	/	1261.445
				废槽液(渣)	/	12.2385
				电泳沉渣	/	3.986
危险废物的产生和处置情况						
固废	生产	沉渣	0(3.6) t/a		委托有资质单位妥善处理	
		废包装材料	0(3) t/a			
	日常生活	生活垃圾	0(6) t/a		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依法落实环境风险防控措施情况						
1、环保管理机构：企业有专门的环保管理人员；对环保设施运行率、效果及设备的完好性等实行专人管理责任制，由分管环保的厂领导负责，各车间设有兼职环保员。环保专业技术管理员负责环境监测计划的实施，环保设施运行的监督管理、建立环境管理台账、对环保资料统计建档等。各生产车间兼职环保员是配合环保专业技术管理员做好车间的日常环保管理工作。 2、环保管理制度：企业建立了环保岗位责任制，有规范的“三废”治理设施；严格落实各项风险防范措施及设施；建立了相应的环保管理制度；建立了环保设施管理台账、环保设施运行台账及固体废物管理台账等，有效指导生产车间、员工做好环保工作，为环保工作的正常开展提供了保障。 4、环境突发事件应急措施：企业针对企业在运输、生产和产品贮存过程中，可能存在的环境污染风险，依据国家及地方的相应法律法规要求，编制企业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已于2023年6月通过备案。 5、环境影响评价 根据企业《玉环和捷金属表面处理有限公司年表面处理9万吨汽摩配件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2021.12）报告结论，玉环和捷金属表面处理有限公司年表面处理9万吨汽摩配件技改项目符合国土空间规划、国家和省产业政策及规划环评相关要求，符合玉环市“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方案要求。建设及运行过程中产生的污染物较少，经采取相应的环保措施治理后，可以做到达标排放。落实环评提出的各项措施，并认真严格执行后，项目对环境的影响较小，不会改变现有的环境功能。总量符合控制要求。因此，玉环和捷金属表面处理有限公司年表面处理9万吨汽摩配件技改项目在拟建设地的实施从环境保护方面来说是可行的。						